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徐麗婷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betty011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102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學年度板書工作坊課表1份 (376735100E_10901020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清華大學訂於109年11月14日至12月19日辦理

「109學年度板書工作坊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09年10月29日清師培字第1099007502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應科大樓4309板書教
室。

(二)研習總時數：18小時，依實際出席時數核發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報名（課程
代碼為2959363、2959856、2959859、2959860、2959863
及2959864）。

三、參加人員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本權責卓處。

四、檢附109學年度板書工作坊課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教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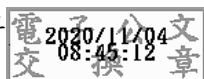
109/11/04 11:14



1090006901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